

態度鋪設人生路

雲 德

七日談

(北京篇)

當代人似乎陷入了態度悖論。社會層面上正能量的聲音一波高過一波，社交媒體裏充斥貌似高深的心靈雞湯，這與現實生活中的「躺平」與「內捲」形成了極大反差。稍加分析不難發現，許多大而無當的口號時常不接地氣，心靈雞湯難以觸及心靈，非理性競爭無端耗損社會資源，消極逃避往往讓人遁入更深的焦慮，諸如此類撕裂現象的發生，拋開複雜的客觀因素，人們心態的迷惘與扭曲理應首當其衝。

面對前所未有的世界大變局，社會要集結昂揚向上的奮鬥力量，確乎十分必然；面對生存壓力帶來的迷茫和挫折感，當然也要理解與同情，然而，虛幻的高調和消極的逃避都不能真正解決現實問題，即便靠身體忙碌來掩飾精神空虛的方式同樣也是自欺欺人。唯有直面現實、找準癥結，少些虛無飄渺的空轉，少些敷衍塞責的迴避，少些隨波逐流的盲從，瞄定目標，砥礪前行，或許才是最為真誠的人生態度。

世人切莫小瞧態度的功用與價值，這東西儘管看不見、摸不着，但卻決定着人在生活中站立的姿勢，是人們成事與處世的意志開關。社會學認定，態度是一種根據經驗組織起來的心理和神經的準備狀態，對人的反應具有指導性或動力性影響。事實上，態度在人的生活中無所不在，它藏在我們面對瑣事的耐心裏，藏在遭遇挫折的選擇中，融在日復一日的生命狀態間，它悄無聲息地塑造着我們的行為軌跡，也影響着我們的人生走向和結局。

最能生動體現態度作用的，是這樣一則寓言故事。這故事曾經上過高考試題，說是一位老婆婆有兩個兒子：大兒賣雨傘，小兒賣草帽。晴天她為大兒賣不掉雨傘發愁，遇雨又為

小兒賣不掉草帽揪心，故而整天悶悶不樂。忽一日，有位智者告訴她，下雨天當為大兒高興，因為有人要買雨傘；大晴天可為小兒高興，因為買草帽的人多了，老婆婆聽罷，情緒立馬快活起來。這個故事說明，同樣一件事，態度一變，境遇在頃刻間天差地別。

事實上，態度從來不是小事。司馬遷當初受腐刑，若以常人態度，或憤而赴死，或鬱鬱終生。而他卻選擇了「究天人之際，通古今之變」的抗爭方式，化屈辱為力量，在那昏暗的蠶室裏，一支竹簡接着一支竹簡，嘔心瀝血三十個春秋，壘起中國紀年史學的第一高峰。反觀李煜，雖當了南唐皇帝，但沉溺於詩詞韻律與宗教，荒廢了朝政，淪為亡國之君，最終一杯毒酒了斷於異鄉，演繹了一場人生態度選擇的悲劇。再看魯迅，當年在仙台學醫，看到幻燈片裏中國人被殺時圍觀人群的麻木，出於對民族命運的深切關懷和改造國民性的責任承擔，毅然決定棄醫從文。這態度的轉變，不僅讓他活出了全新的生命姿態，也深刻改變了中國現代文學發展的方向與格局。從這裏我們可以看出，真正的態度，不是濾鏡，不是表象，更不是秀場，而是自我清醒認知後的主動選擇。

當然，態度作為一種心理意識，雖不能直接解決問題，卻可以決定解決問題的方式和方向。人生漫長路，不盡如意者十有八九，區別在於，同樣的環境，同樣的起點，不同的態度，則會造就完全不同的人生。人世間沒有卑微的職業，只有卑微的態度；沒有必然的絕境，只有被生活態度打敗的人。態度猶如一面鏡子，若以消極敷衍對之，生活便回饋你荒蕪與失意；若以積極熱忱待之，常想一二、不思八九，生活則會贈予你一路的風景。

現實生活中總有一些人，趨炎附勢以求聞達，盲目攀比不甘人後，好高騖遠不安現狀，沉湎時髦人云亦云，稍不順心便怨天尤人，遇到挫折就一蹶不振，他們把所有的不如意都歸咎於環境、歸咎於他人，從來不反思自己的態度。總覺得命運不公，不知真正困住自己的，從來不是外界的樊籬，而是內心的頹廢。

外在環境無法靠一己之力予以改觀，風雨不會因你微笑而停歇，黑夜也不會因你樂觀而縮短，但是，我們永遠可以拿出勇毅的韌勁來改變自己，改變與世界相遇的方式。是蜷縮成受害者，還是昂揚挺拔為經歷者？是將自己活成問題的囚徒，還是變成答案的創造者？其實，鑰匙就握在我們自己的手裏。

要改變自己，成為生活的強者，首先要立足當下，腳踏實地做好手頭的事情。高樓大廈的矗立，源自一磚一石的構築，空洞的說教或拈輕怕重的行為，都難以完成建設任務。做人不能因為目標遙遠就敷衍當下，辦事不能因其工作瑣碎就半途而廢，任何宏偉的藍圖都是在點點滴滴的瑣碎建構中實現的，所謂不積跬步無以至千里，不積小流無以成江海，就是這個意思。當然，在堅守的同時還要保持生命的流動，盡力向更高、更廣、更深的維度拓展。立足當下不是畫地為牢，而是為了美好未來夯實根基。態度固然重要，沒有能力，再好的

態度也無濟於事。多學習、勤思考，才能不斷積累開拓未來的知識和本領，提升駕馭生活的能力和水平。只要不甘平庸，追求卓越，所有可能性的大門都會向你敞開。

處在巨大歷史變革的年代，新生課題不斷湧現，生活的考驗也會接踵而來，激烈對抗抑或徹底妥協皆非智者所為。正確的選擇應該是適應變遷，承認局限，卻不放棄追求；接受平凡，但不停止生長。面對潛在的生存困境，要給靈魂建立新的坐標，把探索的觸角伸向遠方，保持積極、堅定而又溫和的人生態度，雖不能保證一定成功，但始終明白怎樣活着才有價值，深知只要嚴以律己、寬以待人，以熱忱對待生活、以堅韌面對挫折，就一定能夠在有限的生命旅程中，收穫屬於自己的那份精彩。



▲在呼倫貝爾根河市城郊森林裏，馬拉松隊員們在進行長跑訓練。新華社

「粵人好歌」

廣東音樂，我是前不久才學了第一課。

「粵」是什麼意思？「粵人好歌」是什麼意思？中國人一聽就明瞭的事物，在對外漢語教學中，面對那些缺乏華文化背景和漢語語境的美國孩子，例如洛杉磯的郭家三姐妹，她們的媽媽李敬是這樣解釋的：「粵，廣東省簡稱。粵人好歌的『好』在這裏當動詞，喜歡之意。」「懂了，粵人好歌就是廣東人喜歡音樂。」李敬隨手從一本中文刊物上抓來的一篇文章，是三個孩子當天的中文泛讀資料。

那天下午，窗外，雨點拍打在光溜溜的芭蕉葉上，滾動着，發出滴答聲，落到地裏。觸景生情，李敬給女兒們講起故事來：「廣東音樂《雨打芭蕉》，作者何博眾看見雨點落在芭蕉葉上，恰似『大珠小珠落玉盤』，即萌發了創作一首曲子的心念。他抱起琵琶彈寫寫，一首名曲誕生了。」

早年搬來這裏種下的芭蕉樹，原本是為了有芭蕉吃，那天作為幫助女兒們理解名曲美詩的題材，顯然是他們額外的得着。打開手機，找到《雨打芭蕉》的音樂播放出來，音樂、雨滴，聽覺、視覺，這是一堂情景課，單說教與學這個層面，我想，無疑引發了學生學習的情趣。

廣東音樂的「樂」，也成為一個提醒要點：「要注意多音字『樂』，例如『音樂yue』和『樂yue器』，『快樂le』和『可樂le』。」境外人士學中文，這些是需要提示的。

「肚飽思文化」，廣東因經濟發達而音樂領先，安定富足了的民眾有了錢有了閒，即以雄厚的經濟實力為依託，以民風民俗為題材進行創作，當其他地區可能連飯都還吃不飽的時候，他們已經開始聽音樂，唱粵劇，發展手工業。

關於國樂，李敬繼續道：「中國的『國樂』很多來自廣東名曲，如《喜洋洋》《步步高》《平湖秋月》《荔枝頌》《孔雀開屏》，國慶和大型迎賓活動通常要播國樂，這幾首曲子，在民間也廣受歡迎。」孩子們最熟悉的是《喜洋洋》，每年春節期間的義演，這個舞蹈是她們的保留節目。

廣東音樂起始於粵劇，粵劇是嶺南文化的代表，有些人是聽了粵劇，才進而喜歡廣東音樂的。粵劇名角紅線女，在莫斯科「東方古典歌曲比賽」中演唱的《荔枝頌》和《昭君出塞》榮獲金牌，歌曲以嶺南情調為特色，代表國家也代表廣東省。廣東音樂已列入國家第一批非物質文化遺產名錄。

為什麼要講廣東的事呢？因為廣東的語言、風俗、人文跨越時空，成為全球華人的記憶和情感紐帶。如果你對美國人說起你來自中國，他們可能首先問你「是中國的北方還是南方？」如果你說是南方，他們可能又會問你「是不是說粵語？」

一首詩的知音

林徽因與許倬雲(二)

《別丟掉》的作者林徽因，敏銳，善感，始終將情感置於生命與寫作的核心。一九三六年春節，沈從文因情感困境，向林徽因求助。林徽因給沈寫了封長信說：「反正我的主義是要生活，沒有情感的生活簡直是死！生活必須體驗豐富的情感，把自己變成豐富、寬大能優容，能理解，能同情種種『人性』，不難自己所能，也不難別人所不能。」當時的中國，文壇的主流是革命，是尋找各種救國救民的主義。這樣的時代洪流中，林徽因表示——「我的主義是要生活」。相對比文學的政治化，將「永恆的人心」高懸在文學之上，理解並優容種種「人性」，這才是她秉持的寫作信條。



君子玉言 小杏

——西泠印社。

「西泠」二字，取自孤山那一灣溪水。「泠」是清涼澄澈，靜而有聲之意。先賢以此為名，正是印社社社初衷的寫照：守湖山清淨，傳金石文脈。

清末風雨飄搖，千年碑石、絕版印譜多有散失，金石印學瀕臨斷層。一九〇四年，四位年輕的印人不忍文脈凋零，相約孤山結社，以「保存金石、研究印學」為宗旨，後又增「兼及書畫」。一百二十多年來，印社融詩書畫印於一體，始終篤守本心，廣續國粹。

「創社四賢」平均年齡不過三十出頭、身世各異，發願共守國學清冷。丁仁出身藏書世家，創社時捐出家族孤山置地，後來家道中落，寧可出售藏書貼補，仍理首校勘印譜、整理古印；王福庵嗜印如命，治印不輟，案頭石屑堆積，一生刻印兩萬餘方，自號「印傭」，甘為金石俯首勞作；葉銘早年已在金石界聲名初具，印社既立，即專注社務，長居孤山編史建閣、刻碑養社。一九一八年，摯友李叔同出家前將九十三方自用印贈予印社，葉銘鑿石龕，將好友之珍「鑿壁度藏」，永存湖山之間；吳隱則奔走滬杭，製印泥、刊印譜，把微薄營收盡數投入修社、護碑、救文物。

抗戰期間，印社託付茶工看護，避居上海的葉銘賣藝籌款，與丁仁、王福庵每月湊資接濟茶工全家，堅持八年，印社得以完好保存。

印社的鎮社之寶是《三老

暮春的西湖，新葉層疊，長堤煙雨。湖山蒼翠間，海拔三十八米高的孤山西麓，有一座中國文化版圖中的高峰。這就是「天下第一名社」、人類非物質文化遺產「中國篆刻藝術」之殿堂級代表

碑》，為現存最早的東漢石刻之一，更是漢字從篆轉隸的關鍵實證。其背後有一段多舛起伏的故事。清咸豐二年（一八五二年），浙江餘姚一村民挖到一塊石料，擬做墓碑，清洗後發現竟是有字的石碑。經文人鄉紳辨認，認為非同一般，遂「卜日設祭，移置山館，建竹亭覆之」。一八六一年，太平軍將此碑壘作灶台，「石受薰灼，左側黝黑，而文字無恙」。一九一九年，被藏家以三千大洋購往上海。一九二一年，日商以重金收購欲運往海外。上海知事、海關官員將這一消息通報西泠印社。丁仁趕赴上海，與社長吳昌碩緊急商議，認為「一人守之，不若與眾人共守之」。迅速聯絡鄉賢六十餘人募捐，以八千元贖回國寶，並在孤山建石室永久保存。

站在石室前，可見碑石兩邊刻着對聯「東漢文章留片石，西泠翰墨著千秋」，寫盡一群文人護住中華文字根脈的赤熱擔當。印社創立至今，共有社員六百多人，均為不同時期卓有聲望的金石書畫大家。印社岩壁摩崖題刻，篆隸楷行草五體俱全，筆墨氣韻次第鋪開，秦漢古璽的蒼茫、歷代宗師的刀法，吳昌碩的蒼勁、沙孟海的雄渾……心裏不停感嘆：世上最好的字，大抵都在這兒了。

印社社長之位向來寧缺毋濫，百年來僅七任，囊括吳昌碩、馬衡、張宗祥、沙孟海、趙樸初、啟功等大家。二〇〇五年啟功逝世後，職位虛懸六年。漫長尋找中，一個



細雨中，桂香淡染。我感動不已。一湖春翠，一方金石，一家英骨，無論是執守文脈的西泠文人，還是心懷家國的鑿湖女俠，皆以平凡布衣之身，挺起了屬於華夏兒女的錚錚風骨，感染着後人。

西泠印社。 作者供圖

着「人」本身。和梁思成外出考察古建築，她堅持要拍那些名不見經傳的民居。她執筆的《晉汾古建築預查紀略》，被業界認為是最早的民居實物描述之一。抗戰時期，她寫昆明街頭的張大爹，他的矮樓，「半藏着，半挺着，立在街頭/瓦覆着它，窗開一條縫/夕陽染紅它如寫下古遠的夢……」。她寫街角的店舖——「街上沒有光，沒有燈/店窗上，斜角，照着有半盞/合家大小樸實的腦袋/並排兒，熟睡在土炕上/外邊有雪夜；有泥濘/砂鍋裏有不夠明日的米糧/小屋，靜守住這微光」。

她的目光裏，沒有居高臨下的啟蒙，只有家常的生活，對人的關懷。

她自己，因見到這樣的「微光」，每當「覺察有人把涉及千百萬人生死存亡的事等閒視之時，就無論如何也不能饒恕他……」抗戰勝利後，重病中的她躺在床上，想的是「房屋將成為民生問題中重要的問題之一」。一九五三年，她在「關於首都文物建築保護問題座談會」上，極力呼籲保護民居。她說：「藝術從來有兩個系統，一個是宮殿藝術，一個是民間藝術，後者包括一些住宅和店面，如何保存這些是非常重要的。」

她的「情感主義」由此超越了個人抒懷，成為一種寫作的方法論——在宏大敘事之外，為文學和學術保留了凝視內心、安頓個體的另一種可能。



燈下集 陳新華